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在校生/畢業生 更改姓名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學　　號		學　　制	□研究所　□四技 □二技　□五專 □七年一貫□二專	畢(肄)業班級	所系科 年　　班
姓　　名	(新名) (舊名)	出生日期	年　月　日	連絡電話（手機）	
會辦單位	①註冊組承辦人： ②學務處： ③導　師：		④所系科主任： ⑤註冊組組長： ⑥教務長：		
說　　明	一、本申請書**請附戶籍謄本正本乙**份，適用事項如下： (1)中文畢業證書更名。 (2)申請更改姓名並換發學生證。 二、更名後學生證換發，須至行政大樓 1F 自動繳費機申請「學生證遺失補發(工本費 180 元)」，連同繳費收據、本申請書與原舊名學生證交至註冊組申請。 ※如需更換學生證照片，請隨附二吋彩色大頭照乙張。 三、因一卡通學生證製作較為繁瑣，換發需二到三個星期時間不等，請學生於申請補發後一個月內留意手機電話或訊息通知，逾期不負保管責任。 四、換發證件領回後，若有疑問，請於 1 週內向註冊組提出申覆。 五、請確實填寫正確資料（正楷勿潦草），若有筆誤，請學生自行負責。				
備　　註					

保存期限：三年
文件編號：acal-5-21-01